

受尽委屈的孩子

那时候我并不知道，如果有一双眼睛从天上俯瞰，可以看到山坡之上，漫山遍野的匪徒，也可以看到距离我们不过十步远的树丛后，矗立着无数穿着朱红色铠甲的士兵，他们在黑暗中，静静的对峙着。

他们在不远的深林之中，竟有一处宅院，看起来像是个寺庙，院子里修了一座高塔，那白鹿先一步到了，正在宅院里探出头来啃树叶，见到奈何来了，就欢喜不尽的蹦了过来。

「这鹿是你养的？我还以为真的是什么神物天降呢！」

「当然是神物，一天吃掉二钱银子，能不神吗！」鼠千岁在一边道，马上被秦柳元拉走了。

奈何摸着它的头，道：「小时我在林南捡了他，自此便带在身边。刚才那个幻术，在烟雾成型之前，须得有什么东西吸引住人的注意，我便唤它来了。」

「那幻术……是怎么做到？」

「是烟雾，还有……蘑菇。」他静静一笑，道：「他们吃的饺子里面，我混入了可以致幻的蘑菇，再加上一点格鲁术，便可以催生幻境。」

「你早就知道我会和他们争执？」

「我早就想带你走。」

他带着我走上高塔，那鹿亦步亦趋的跟着，在顶层，可以看到林北浩茫的高山深林，以及笼罩在晨曦中的枌城。

「羲河，你可有想去的地方？」他轻声对我说。

我望着远方，道：「我想回家。」

可我哪里有家？

「那我们去燕州。」

之前南胥的都城，被北乾占领后，改名燕州。

我想了很久，才道：「不了，我不想看到他物是人非的样子。」

我最后看他的那一眼，是在漫天的血光之中，自此十年，我再也没能回去过，因为我知道，我的家已经不存在了。

我抬起头对他一笑，道：「去西泮城吧，你师父不还在那里吗？」

奈何道：「也可以，只是我师父已经来了。」

「什么？他来这边做什么……」

「他是大将军，自然是出征。」

我顺着他的手指的方向看过去，就在不远一座城池之上，隐约
有浓烟和战火，奈何在我身边淡淡的说：「你养病之时，西洋
城向大秦宣战，如今，已经连攻下五座城池了。」

那再加上林北和宸冬的战场……难道又一个乱世已经来临？

我手脚冷透了，白鹿用热烘烘的嘴拱着我的手，奈何便笑了，
亲昵的抚摸着它的头，低声道：「它叫小柿子，这是羲河，是
真的羲河，小柿子，你很喜欢羲河，对不对？」

晨光下，那画面圣洁又美好，我却只觉得悚然，他究竟是谁，
在这个乱世中，又扮演什么角色？

「奈何，你能告诉我吗？你究竟是什么人？」

奈何低头抚摸着白鹿的头，还未作答，我就看见了这院落前
后，乌泱泱的围了一群人，他们望着我们，表情充满了一模一
样的狂热和喜悦，因为人数太多，竟显出几分恐怖来，他们跪
在地上，涕泪交横的呼喊：「弟子拜见天尊，拜见天尊。」

我震惊的看着奈何，虽然看到鼠千岁的那一刻，我隐约猜到
了，可是他还那么年轻，我不敢相信。

奈何轻轻笑了一下，道：「我会说的，但是在那之前，羲河得
嫁给我。」

「为什么？我……已是不洁之身，而你，你还这么年轻……」

「因为我喜欢羲河。」

在信徒们的兴奋的叫声和哭声中，我怔怔看着那张秀美无双的面孔，想起了初见他的时候随口那句话。

「长成这个样子，不是佛陀，就是妖孽。」

他从袖口拿出一个小盒子，在我面前打开，那是我还给他的那对白瓷小兔子，经历了这么多，它们仍然在那里，光洁如新，娇憨可爱。

「嫁给我，我带你回家。」他看着我，目光澄澈又执着。

我喜欢他，他是我久旱生命中，唯一那一点清澈的雨，只有他一直，一直站在我身边。他为我穿鞋，为我束发，为我生死过几个来回，自始至终他看我的眼神，都像看着一件稀世珍宝。

没有女人能拒绝那样的眼神。

但我并不爱他，好像在那年的冰窟里出来之后，我就不知道什么是爱了……

而且我害怕他，就像害怕一个不见底的深渊。而且不知道为什么，我一直觉得他身上有一个滔天秘密，一个会让我粉身碎骨的秘密……

所以……

我伸出手，接过了那个盒子。

他静静地看了我片刻，然后猛地把抱在了怀里，用力到我的骨头都在痛，我茫然地看着底下仍然跪拜的人群，仍然不知道自己是对是错，随后，我察觉到，有什么东西，落在了我脖颈。

是眼泪。

我抬起手慢慢回抱了这个少年，不知道为什么，我也落了泪。

秦柳元和鼠千岁负责准备婚礼，我以为会是个简陋的过场，却没有想到，南胥的六礼一板一眼的在三日内走完，虽然仓促，却没有丝毫的马虎。

「这是原来南朝一位老诰命的婚服，别看是旧衣，正儿八经的天青绣锦，如今买都不买着了，按照您的尺寸改了，又加了金珠，凑成了七十二颗」鼠千岁喜气洋洋道：「皇帝嫁女儿也就这个气派了。」

他这话还真蒙对了，皇室公主出嫁的礼制，便是七十二颗金珠。

我信手摸着那嫁衣，随口问道：「天青绣锦一般不是孔雀纹吗？这怎么是凤凰？」

秦柳元在一旁彬彬有礼道：「原本是金绣云霞孔雀纹，因着旧衣有所破损，所以改尺码的时候，让绣娘改成了梅花大凤纹。您可有什么不喜欢？」

「没什么，只是我瞧奈何那件婚服绣的是鸂鶒，而我却穿凤凰？」

南胥婚服的纹饰一般是孔雀纹或者凤凰纹，但鸂鶒是元初教的象征，大抵因为这个，奈何穿了这样的纹路。

鼠千岁在一旁漫不经心接茬：「噫，这事儿您就别挂心了，和天尊商量过了，凤凰一鸣天下平，也是好兆头。」

我心里一叹。

凤凰一鸣天下平，虽然他们未明说，但是早在我当皇后的时候，便知道元初教势力并不简单，他们不仅信徒众多，还有自己的武装兵力，早在此前，北乾朝廷并没有将他们荡平的实力，如今天下大乱，他们当然会分一杯羹。

「秦伯伯，我想看看婚冠。」我说。

秦柳元应了一声，便去了，他是个滴水不漏的周到之人，不仅是筹措婚礼，就连日常闲聊，也客气的找不到半点疏漏。

但鼠千岁毕竟不一样了。

「你们天尊是个方外之人，如今突然娶妻，还是我这样的人，便没人说什么？」

鼠千岁一边忙里忙外的准备清点东西，头也不抬的说：「天尊意思便是天道，天道如此，谁敢说什么？」

「天道……」我念叨着这个词，又道：「你们真相信他是神仙？」

那些底层教众相信倒也无口厚非，毕竟奈何生了一张琉璃也似的神仙面孔，又懂格鲁幻术，可是鼠千岁位居人尊，是帮他放烟雾制造幻术的人，竟也信什么天命之说？

鼠千岁放下手中的活计，有几分讶异的看着我：「天尊当然是神仙，你不相信？」

我笑笑，没有回答。

「咱头一回见天尊，他还是个小娃呢，骑在白鹿上，活像个小菩萨，当时咱刚要寻死，就听见他说，你且等上三天，必有报应，咱信他个鬼！可是那时候咱就打不过他了，你说奇怪不奇怪……」

听他越说越远，我忍不住打断：「然后呢。」

「就等了三天，你猜结果怎么着？那狗贼死了！痛快！痛快！哈哈哈哈哈！咱一辈子也没那么痛快过！」他大笑起来。

「或许就是他杀的，为了让你相信。」

鼠千岁一挥手，道：「就是天道，那狗贼怕我杀他，戒备森严的很，另外你知道他是怎么死的吗？」他嘿嘿一笑，语气说不出的阴森：「他得罪了北乾的一个宠妃，是北狗丹蚩亲自下令杀了他，这不是天意是什么？」

我皱起眉，想了想，道：「那人名字，可叫横川？」

他有些惊讶的看着我，道：「你怎么会知道？」

因为他得罪的那个宠妃，就是我。

当年我同又春准备去投奔小朝廷，横川便是那个侮辱她的守门士兵，我得势之后，便让又春亲手杀了他。

丹蚩对我干政一向警觉，我自己都不知道他什么时候会松口，那一日他沉迷于秋芙蓉终于拿了空白的圣旨给我，我就带着又春去找那个畜生——他当时是宫中的侍卫长，却正和一个宫女苟合，光着身子，哭哭啼啼的跪在地上，我把刀递给又春，她一刀砍下去，没死，又接连砍了很多刀，因为太过用力，刀刃都卷了。

别的事尚会让我有疑虑，可这事是我亲自做的，掺不得半点假，难道冥冥之中，真有鬼神？

鼠千岁陷入了某种畅快的回忆中，笑咪咪道：「天尊让咱信报应，说恶人必会被天道惩戒，可是，自从北狗来了，这是什么世道？」

他转向我，目光带着一种说不出的凄然，我没说话，他便像唱歌一样叹道：「为善的，身世飘零，作恶的，富贵安平……」

那一日我之所以能猜出鼠千岁的身份，是因为我调查过的他的身世——在南胥时，他便是名声鹊起的贼王，但是再厉害的人面对崩塌的国家，也只能沦为一粒尘埃，因为北乾入侵，他一家子都死了，后来他一路连偷带跑的，把小女儿带了出来，时逢北人屠城，他没办法，就去一位故交——就是这位横川，战

事未起的时候，横川也不过是个普通的北乾小兵，因着没钱给母亲看病，而在医官门口长跪痛哭，而鼠千岁当时很有些劫富济贫的侠骨，瞧见了，便给了他钱，后来看他可怜，又帮他牵线和南人做些生意，横川曾说，恩公大恩大德，小的没齿难忘。

好一个没齿难忘。

鼠千岁后来去投奔了他，当时横川安排的好好地，结果半夜，就被一把刀捅了过去，还好他矮小，没有伤及要害，使了浑身的武功逃了出去，可女儿，没能带走，再后来，女儿的尸首被抛出来，死前被那个畜生糟蹋了。

我的卷宗就记录到这里，而鼠千岁再次出现，已经是个暴虐成性，杀人如麻的贼王了。看的时候我便有些疑惑，按理说，当时横川已经是宫中的侍卫长，有人也有权，明知道这是不死不休的仇怨，当时竟没有穷追猛打，将鼠千岁置于死地——现在看来，不是没做，而是当时鼠千岁就被奈何所在的势力救了。

鼠千岁皱着眼睛朝我一笑，道：「你可知道，天尊是怎么回答咱的？」

我没来得及回应，一个声音便门口

「若天道无眼，我即天道」

秦柳元带着婚冠进来了，他一直是儒雅精明的中年人，这是第一次，我看到他的眼睛里与那些信徒无二的，狂热神采。

「公主不信天道吗？我是信的，天道有轮回，当生灵涂炭、满目疮痍，上天便会降下天命之人，让万物归其道，善恶有其报，。」他微微一笑，道：「天尊，便是给予南胥人公正的那个人，他即天道。」

我猜的果然没错，元初教所谓顺应天理教义，暗藏着是更加血腥凶戾的东西——复仇。

替每一个升斗小民复仇。

替被践踏和伤害的南胥复仇。

鼠千岁，还有元初教的人，都是被伤害到走投无路的百姓，他们痛到不再相信什么来生，什么因果，什么善恶终有报，复仇，就现在，以牙还牙，以眼还眼。

秦柳元似乎意识到自己失态了，把冠放下，转移了话题：「咱们婚礼操办的急，合适的婚冠难寻，这顶莲花追云冠是鼠千岁珍藏的古物，让匠人做了修缮，不知公主可喜欢？」

鼠千岁也抹掉眼泪，在一旁笑道：「你别嫌弃，这东西不是偷的，是咱一早给咱小闺女备下的。不是嫁人的时候，婚冠要娘家出吗……可惜这辈子她用不上了……」

我鼻子一酸，祖父当年，是否也为我备下婚冠呢？

我没有再追问什么，只是笑笑，道：「我还怕您嫌弃我呢！毕竟是二嫁。」

毕竟是二嫁。

我穿着凤冠霞帔，走向奈何的时候，心里便盘亘着这个想法。

我这一生，和宸冬那一段算是无媒苟合，早就成了仇敌，与丹蚩，只能算是政敌之间的角斗。甚至皇后的册封礼，因着北乾的礼制的不善，都未好好举行。

真正的做回新嫁娘，还真的是此刻。

奈何穿着婚服，静静的看着我笑，他比我小上许多岁，但生的啊，真好看，我那些很遥远的小女儿梦里，如意郎君也不过是这个样子。

面如皎月，萧肃清朗，满眼都是笑，满眼都是我。

「一拜天地，诸神共鉴，白首之盟」

如若你不负我，此生，便就是你了。

「二拜高堂，两姓之好，缔结良缘。」

我问过奈何，除了师父之外，可有在世的长辈。他总说婚礼之后便什么都告诉我，此时，也只得向虚处行礼，希望我的亲人，在冥冥之中，受了这一礼吧……

突然，一声巨响起，然后便是推搡和呵斥的声音，我回过头，便看见了郑龙闯了进来，他打着赤膊，背负一根荆条，在堂下扑通一声跪下，高喊：「主公！」

主公？

我惊愕的看向奈何，他只回头看了一眼，便静静地对我说：
「羲河，只剩下最后一礼了。」

郑龙膝行爬进来，朝着奈何重重磕头：「主公，宸冬那个狗贼偷袭林北，贺兰被擒！是臣无能，求您救救他吧！」

他磕头太过用力，额头上竟渗出了血痕，染在喜堂的地上，触目惊心。

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？

我心中大乱，一把拉住奈何的胳膊道：「他为什么会叫你主公？你和林北到底是什么关系？」

堂下也被这突然事故搅乱成了一团，秦柳元在一旁急道：「天尊，此地距林北不远，或有危险，要不要先走？」

奈何是这嘈乱中唯一清醒的人，他只看着我道：「羲河，我们把婚礼行完。」

我难以置信道：「你让我怎么嫁给你？我连你是谁都不清楚。」

「把礼行完，我会告诉你。」

「一个虚礼而已！有那么重要吗！」

「比什么都重要。」

我们俩对峙的时候，郑龙又道：「贺兰吩咐你什么！快点啊！」

我才看到，又春也来了。

她捧着一个东西站在那里，整个人像水捞出来的一样，浑身是汗，满眼是泪水，哽咽到整个人痉挛的地步，我们相伴了十年，从未见她这个样子。

「又春」我犹豫着看着她：「你要对我说什么？」

冥冥之中，我只觉得一个巨大的、深不见底的秘密即将在我眼前被扯开，我甚至有些害怕。

所有人的目光中，又春低着头，仿佛有千钧之重，她举起手中的东西，颤声道：「我来给公主送婚冠。祝公主……新婚喜乐。」

她手中的包裹被打开，一时间，屋里一下子静了。

黄昏的光芒映照着在那顶精美绝伦的婚冠上，九只凤凰穿梭于牡丹之中，流光溢彩，熠熠生辉，所有人都被这稀世珍宝震惊到说不出话来。

我也如此，因为，那是知秋的婚冠，是当年她与哥哥成婚之际，贺兰家倾尽全族之力打造的婚冠，其形，其美，冠绝古今，这婚冠居然还在？而贺兰让她送过来，是要干什么？

我刚想走过去，就听见身侧的奈何重复着说：「羲河，就剩下最后一礼了。」

我这才发现，他在眼圈已经红了，就像是个受尽委屈的孩子，仍然抬着头，强撑着笑。

我心中一痛，停下了脚步，对又春道：「我的婚冠已经有了，你若其他的话同我说，等婚礼结束后吧。」

「夫妻对拜，嘉礼初成。既为夫妻，共喜同愁，百年为伴，黄泉为友」

我和奈何面对面深深拜下去。

婚礼亦是盟约，最后是两杯掺了血的酒，我仰起头喝掉，等我放下的时候，奈何还未喝完，一滴眼泪正顺着他的脸颊缓缓流下来。

礼成。

众人乱纷纷的围上来，询问着接下来怎么做，而奈何只是怔怔的看着我，然后，无声的说：

「羲河，对不起。」

谁也不敢相信，新婚的那天，他用仅有我们两个人听到的声音，对我说的是：

「羲河，对不起」

我正想上前说话，一箭就射过来。

那是北乾的羽矢箭。

这里离林北不远，林北既然被偷袭，这里也并不安全，鼠千岁立刻挡在奈何身前，急道：「天尊，这里不安全！快走！」

「不能走，我们离开后，附近的信徒必遭屠杀。」

奈何道：「秦伯伯，带羲河去玲珑塔，所有元初教的人在塔下戒备。」

「是。」

「郑龙，你随我来。」

奈何上马之前，握了一下我的手，道：「你等我回来。」

我知这不是说话的时候，点点头道：「你万事小心。」

他是一个静美若月光一样的少年，可是披上铠甲后，亦有了王者气度，他策马而去。

我和秦柳元上了高塔，遥望到了林北，那竟然已经被北乾士兵所包围，林北攻打枰城落败，两军在距枰城五十里外对峙着，而郑龙和贺兰撤回林北深山之中修整，林北之所以能在距离北乾首都如此之近的地方存活多年，就是因为北乾最强悍的是骑兵，根本不擅长在山地深林作战，可谁也想到，宸冬居然派了一队兵，潜入林北的大本营，然后在黄昏时突然发起攻击，林北多是老弱伤兵，郑龙一时不查，竟然被端了老巢，而他跑到这里求救，北乾士兵便一路追杀到这里。

郑龙的作战能力我是知道的，能让他如此狼狈的人……

「夫人，您看这里。」

秦柳元递上了一个西洋瞭望镜，我看到在风中猎猎舞动的黑色大旗之下，是宸冬手下的第一大将，站他身后是黑压压的军队，仿佛一只蠢蠢欲动的巨兽。

奈何一身红衣，在黄昏的天光下，恍若琉璃净火，他身后所站着的是郑龙所带着的那些残兵败将，与北军对峙着。

秦柳元不断放着烟，像是在传递什么消息。

我凝视着远方，问：「我们能赢吗？」

两军开始交战，那是宸冬手下的精锐，以一敌十的铁军，几乎未有败绩。

「天尊没有让夫人走，那必是能赢的。」秦柳元恭敬的说：

「天尊一向把夫人看得比命还重。」

「一向？」我重复一下这个词，又道：「在他来北乾使臣之前，是不是就认得我？」

「这是天尊和夫人之事，属下不知。」他仍旧是滴水不露。

「那么好，我就问问有关于你的事情，」

我道：「你谈吐不俗，不像是普通人，为什么会加入元初教？」

秦柳元苦笑了一声，道：「夫人说笑了，属下……遇到天尊之前，连人都算不上，夫人可看过傀儡戏？我就像那傀儡，牵丝游动，全赖背后的那只手，而天尊就是为属下剪线之人，属下不是追随天尊，而是追随本心。」

混战开始，天色已暗，只能隐约看见奈何他们不断退后，就像天边那抹即将被黑暗吞噬的，朱红色的夕阳。

「你追随他的时候，他还很小吧，他背后应该有另外的势力支持，是贺兰吗？」

郑龙是林北匪王，却自封将军，我早就猜出他们应另有一位王，本怀疑是贺兰本人，却没想到是奈何。若这一切背后都是贺兰局。却也说得通了，贺兰一面在林北建立兵权，一面暗中发展元初教，控制民心，为复国大业做准备。

只是，他为什么选了奈何为主？

没想到秦柳元却否定，语气里甚至带着一些不易察觉的倨傲：

「贺兰知言是个人物，但是想让元初教七十二门臣服尚不够看。元初教和林北诸匪，除了都认天尊为主之外毫无关系。」

这时候，已经能隐隐听见喧嚣声，我看到奈何的兵力一路败退，他身上染了血，不知是别人的，还是他自己的，而北乾的士兵如同黑色的潮水，正朝这边涌过来。

「夫人不必担心，元初教七十二门的精锐都在塔下，哪怕玉石俱焚，也不会让夫人伤到分毫。」秦柳元轻道。

「还是让他们去救奈何吧，那是北军大将，那些残兵斗不过的。」

「请相夫人信天尊。」

天已经完全暗下来，交战士兵再也看不清，只能隐约听见兵戈之声，我只能叹道：「这样的新婚之夜，当真荒唐，怪不得贺兰说我不祥之人……」

「夫人慎言。」秦柳元突然正色道：「天尊断断听不得这话，他礼佛多年，属下唯一一次见到他失态，就是因为那人妄议夫人是祸国妖妃。」

「然后呢？」

「天尊亲手杀了他。」

我一愣，这时，风送来了混乱的北语，那是尖叫呼救的声音，我探出身望去。

隐约可见，北乾的士兵被引到了一处山谷之中，奈何他们却不知所踪，山谷里有无数荒草枯木，而此时，无数带火的箭矢从山坡上射下来，一时之间，北乾士兵哀嚎遍野。

烈烈火光映亮了黑夜，我看到了奈何，他站在山坡之上俯视着他们，他身后，整齐的列着身着红色铠甲的弓箭手。

红色铠甲……是南胥士兵的标志，这里怎么会南胥士兵？难道是西边小朝廷的人？可是，可是他们为什么会听奈何的号令，因为何素龙吗？不，何素龙尚在百里之外，不可能赶得过来。

一个士兵为奈何递上了一把弓箭，离得那么远，我根本看不清奈何的神色，可是不知道为什么，他冷漠的神情清晰地出现在我脑海里，他戴上扳指，勾起弓箭。

箭如流星，直接没入那北乾大将的心口。

大将已死，北乾士兵顿时大乱，山坡上的欢呼声震耳欲聋。

「怎么会，怎么会……这里为什么会有小朝廷的士兵？」我喃喃道。

「他们早就潜伏在这里，等待着绞杀偷袭的士兵，这就是为什么天尊会把所有人留下来保护您，因为，这才是我们真正的兵力。」

秦柳元露出一个冷淡的笑容，黑暗中，看不清他的脸，只能看见他隐约的轮廓，我突然发现，他生的很眼熟，眉毛有些往下，不笑的时候，略有些愁苦。

一个毛骨悚然的念头从心头升起，我只觉得头顶的苍穹，化作了一盘巨大的棋局，持棋之人，一面狼首，一面佛陀。

「夫人！天尊回来了！我让他们温着的宵夜也该好了，快些下去吧。」

「夫人？你怎么了？」

我退后一步，颤抖道：「鼠千岁是人尊，奈何是天尊，那么你是元初教的帝尊，为什么是帝尊？」

秦柳元慢慢放下手：「啊……」

我怎么就没想到呢，能让一个宗教迅速发展的，不是强悍的兵力，而是富可敌国的财帛。这林北诸匪无力做到，可是偏安一隅却繁荣小朝廷能做到。

奈何一直跟我在一起，能够带这么多士兵来找他的，只能是，小朝廷的王。

我看着他，小声叫：「堂兄？」

秦柳元抿了抿嘴，似乎有些不知所措，但只能应道：「并非属下有意隐瞒，原本是等天尊告诉公主，啊不，告诉夫人的。」

我茫然道：「林北诸匪认他为主，元初教尊他为天尊，我尚且，尚且可说，只是个巧合，可是你是南胥的王，你对他称自称属下，倾国之力助他，他到底是谁？」

我的目光绕过秦柳元，奈何已经走上来，静静的看着我。他仍穿着那身婚服，红衣潋滟，美得近乎妖异。

许多零碎的画面，在我脑海里聚集成为了巨大而骇然的真相

「那一日，你约葛老儿见面，他为什么会去……」

「贺兰家世代忠臣，宁死不侍二主，他尊你为主，他尊你为主……」

「那么小的年龄却那么多能人异士臣服，因为你从小就……」

我颤抖的抬起手，他来之前，大概匆忙的清洗过了，把一头一脸的血水擦拭掉了，可是大概，还没来得及伪装什么。

我碰到他的额头，那里有一颗红痣，人说山河太子，额带红痣，天生吉兆。

我喃喃道：「贺兰那么想我死，却托又春送来婚冠，那不是，不是贺礼，贺兰真正想说的话是……」

奈何身后是漫天繁星的苍穹，他看着我，目光没有一丝一毫的软弱，然后他抬起手，擦掉了我的眼泪。

「我是贺兰知秋的孩子，我的母亲厌恶我，我的父亲憎恨我，我的姑姑，曾给我取名夏挽。」

我以为我会立刻昏过去，但我没有，我只觉得我灵魂在一瞬间抽离，千头万绪的疑问一起涌上来，反而整个人木在那里。

奈何牵着我的手，带我走下塔中。

所有人都在欢庆着胜利，成千上万的火把将这凯旋之夜映如白昼，秦柳元正指挥着几个小兵将一面旗帜高高挂起，玄色为底，盘旋着鸂鶒的图案，上书【夏】。

我呆呆看着那面旗，整个人是空白而茫然的，只是条件反射的想到，哦，旗挂起来了，这意味着他们与大秦正式宣战，可是，为什么不用南胥的军旗呢？我这么想，不由自主的喃喃问出来。

「因为主公他，不肯认自己是南胥正统。」

鼠千岁手底下，大概有不少奇人，他们将贺兰知言毫发无损的救了回来，他被又春扶着，脸色苍白，整个人伤痕累累，我们目光相撞，又同时不由自主的躲开了对方。

「臣本来，是要带人阻止婚礼的。」他喃喃的道：「可是半路上被北狗偷袭，只差一步，只差一步……」

然后他颤巍巍的跪了下来，又春想扶他，被他凶狠甩开了。

「那一日，若臣真的杀了公主，会立刻自刎向天家谢罪……也总好过此刻。」

欢呼声、喧闹声渐渐地停息了，我面前黑压压的人群第次跪了下来，奈何握紧了我的手，我却只死死的盯着眼前的贺兰知言。

「他与你成了婚，便永远，永远不再是南胥太子了，要么他就得承认他是个罔顾人伦的畜生，要么，他就得将他的血脉公之于众……公主啊，臣谋划了十年，可是南胥，再也回不来了……」

人群山呼海啸般的朝拜着：「尊天之道！以序乾坤！」

除了贺兰知言颓然的跪在那里，其他的人眼神真亮啊，自从南胥覆灭，我所见到的眼睛，都是颓然的、警惕的、受伤的，可是他们每一个人都像一盏烈烈燃烧的火炬，他们是真的相信我身边的奈何，是天命之子，是即将带领他们涤清寰宇的神。

有人奉上酒，奈何和我一人一杯，他向人群举起酒杯：「秦原我夷族，窃踞中原，荼毒生灵，皇天震怒，命吾奉天倡义，以济苍生，雪耻复仇，岂待异时，千秋功德，争在顷刻。今布告天下，咸使闻之。」

震耳欲聋的欢呼声中，我跟着奈何茫然的饮下那杯酒，每个人都在唤我夫人，恭维我亦是天命之人，喧嚣太过，我什么都听不到，只有觉得想吐。

直到奈何拉着我的手，回到了卧房，庆功宴结束了，整个营地慢慢地，安静下来，我木木的看着燃烧着的红烛，想起一件微不足道的事情，这原本，是我新婚之夜。

奈何拿了一碗红枣和莲子喂我，他又是一个安静温柔的少年了，轻声哄我道：「羲河，吃点东西好不好？我还加了糖，很好吃的。」

我偏过头：「我吃不下去，总想吐。」

「多少吃点，你身子才好，会饿坏的，来，不热了。」

他将粥吹凉了，然后喂给我，我在林北养病那一个月，他总是这样，温柔得好像没有一点脾气，可是那时候我忽略了，凡是他想做的事情，一定会做到，小到一口粥，大到……

热粥让我神智终于恢复了些许清明，我沙哑道：「你把上衣脱了。」

他迟疑了一下，解开衣领，露出白润如玉的上身，他的身体并不像外表看上去那么柔弱，反而带着习武之人特有的矫健，而他胸口，有一道狰狞的刀疤，触目惊心。

「是不是很疼？」

「是。」

我的眼睛慢慢地，蓄满了眼泪，我抬起手抚摸他的脸，他很小的时候，我就在想，他什么时候能长大，陪我一起放风筝，到宫外玩。现在我终于知道了，我的夏挽长大是这个样子，眉毛是这个样子，眼睛是这个样子……

「你去哪了？为什么不来找我？你也……不要姑姑了吗？」我低声道。

「我以为我死了一切就都结束了，他会放过你。可是……我醒过来的时候，才知道，他处死了你，他怎么敢？」

他凝视着我，眼睛里全是泪光，声音却恨意昭然：「这十年来，我每时每刻都在想，那个冰窟那么冷，羲河该有多绝望？而这一切都是因为我是个彻头彻尾的蠢货，我竟以为，示弱就能换来安全……」

我闭上眼睛，眼泪仓皇的掉下来他什么都没做错，送死的是我。

「北国的尸首，都是要扔给格鲁处理的，只是他们忘了，葛老儿是我的师父，据他说，我的心脏长偏了一些，当时还剩下一

口气，他使用格鲁术救了我，他说我是格鲁术的传人，不该这么轻易死去，随后，何素龙将军和贺兰大人赶过来为我收尸，葛老儿便把我交给了他们。」

他扯了帕子，轻柔的为我擦去眼泪，道：「你知道的，我对这所谓江山社稷，本没有什么执念，可是我得杀了他，我知道冤冤相报何时了，可是，我得杀了他。所以我先和贺兰一同建立了林北据点的雏形，然后便随着何素龙一同去了西泮城的小朝廷，秦伯伯是个落魄的贵族子弟，志本不在朝堂，被无能之辈挟持着当了皇帝，他们对他不好，是我们救了他。随后，秦伯伯和鼠千岁帮着我，一步一步建立了元初教。」

那些大秦的卷宗在我脑海里掠过，他说的轻松，但我知道，这每一步，都是九死一生。我竟让他一个人承受这些。我竟让他一个人……

「对不起。」他说：「我不知道你还活着，如果我知道，我什么都不会去做，哪怕只剩下最后一口气，我也要爬到你身边，陪着你。」

他伸手抱住我，眼泪一滴一滴的落在我的脖颈：「对不起羲河，你那么苦的时候，我没有陪着你。」

我把头埋在他的颈窝，拼命摇头。你没有对不起我，只有我，我对你不起。「一切都好了，以后，姑姑和你再也不分开了。」

我们就这么拥抱着，直到他轻轻推开了我，然后温柔的吻住我的唇。

我哭得太过厉害，就像是十年间的泪水都流个干净，最后只觉得神志恍惚，满世界都是一种朦胧的红色，像是梦境，我慢慢被他放在床上，我怔怔的看着他，他俯身温柔的含吮着我的嘴唇，一次又一次，力道越来越重，最后几乎是一种将我吞噬的暴虐。

为什么会这样，恍惚中，我好像回到了那个暴雨将至的宴席，露台之上，我们也是这样亲吻，他的手指穿过我的手指，交错，然后交缠。

「奈何——」

「是夏挽。」

我的神智终于回来了些许，我想挣扎，可是哭得实在太厉害，浑身软绵绵的，一点力气都没有。不能这样……

他终于离开我，那张玉白的面孔，越发美到了妖异的地步。

「我们不会再分开了，但不是姑姑，是羲河。」

他再次俯下身吻我，我侧过头，他的吻就落在了我的脖颈上，湿濡而细密的亲吻中，我怔怔的看着他解开我胸口的扣子，那天青色的面料上，有一只振翅的凤凰。

那是我的婚服，这是我的新婚夜，我心中茫然的想到，可有什么东西是不对的。

「今夜之后，羲河与夏挽，再也不分开了。」他在我耳侧，仿若蛊惑般的说。

我的外套从床边滑落了下去，他俯身按住我的手，与我接吻，然后轻柔细密的一路吻下去，不是什么沸腾的情欲，而是如同置身于温水中，既敏感，又酥软，我有那么一瞬间的意乱情迷。

但很快，仿佛一只恶兽从大雾中突然显露出了巨大的身坯，我突然间从茫然的意识中反应过来，我们是在做什么。

「夏挽？我们不能这样，夏挽！」

他的外衣在刚才的纠缠中已经半褪，露出凝脂一样的胸膛，他一言不发的看着我，然后伸手扯掉了我身上最后一件衣服，我们就这样亲密无间的贴在一起，他用一种几乎要把我吞噬的力道亲吻我，另一只手顺我的小腹而下…

已经这样了，羲河，已经没有什么退路了。

可是他是夏挽，他叫我姑姑。

剧烈的罪恶感让我浑身颤抖起来，我的腰剧烈的拱起，想摆脱什么，可是反而像是迎合，他开始一下一下的厮磨，我终于颤抖着找回自己的声音：「你听我说……」

话一出口，一股腥甜冲上了喉咙，我趴在床边大口大口的呕吐起来。

「姑姑，你别吓我……」

他过来想扶我，被我一把推开：「你别过来」

推他的那只手摆在眼前，我才发现，我吐的是血，顺着手腕蜿蜒流下，狰狞刺目。

「好，我不过来，喝点水，好不好？」

我裹着被子，全身都在发抖，锈住了好久的脑子，才突然觉察出了这一切的荒唐，我成了婚，和一个叫我姑姑的孩子。

「为什么？」我的声音抖的不像话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